



提正編卷之五

遠西 耶穌會士賈宜睦著

主重

刻遷

夫人日日近死。蓋刻刻減損本生之一分。方其長時。卽是消時。人奈何不時自省也。如目爲害媒。刻省邪淫之視。耳爲害媒。刻省非禮之聽。舌爲害媒。刻省虛誕之辭。手足爲害媒。刻省輕褻之動。心爲諸惡之窠。曰。刻省妄想僻向之念。斯爲得之。否則因循怠忽。去



日之慝未修。來日之慝復熾。心之憂矣。日月愈邁。悔
可及乎。乃今世道人心。日壞一日。人欲日以勝。天理
日以微。古之人。以人欲陷溺其心者爲桎梏。今之人。
反以天理救拔其心者爲桎梏。要皆不信。天主嚴
義。輕視地獄永罰。以至於此。噫。可悲已。鄙意直欲吾
人刻自密省。凡有不協於理。不慊於心者。卽時悔遷。
莫以一瞬之誤。閉永福之門。闢永殃之路。惟日孜孜。
至老不倦。則庶乎其可矣。

論人有罪。如患風寒。亟忌飲食。投良劑。一汗解矣。若

其耽延時日。病入經絡。惟就歿耳。安望解乎。甚矣待時之悞人也。譬之河衝。日消月潰。不卽修築。一至春水泛漲。萬頃奔騰。莫可底止。然後設策救之。難矣。智者治世。必也防微杜漸。何況治心。覺力過愆。猛力遏絕。如戰期於必捷。如訟期於必勝。敢後時乎。

人有明悟。通徹萬理。乃能深知道德之尊。而專務之一。獲愆慝。則明悟遂昏。不免於愈趨愈下。故以速改爲貴。法天之行。瞬息不停。獲主庇而達超性。斯其人矣。待時者。吾未之許也。

昔有隱修者。保護天神。引登山嶺。遇樵者負柴。力不勝。暫息焉。見道傍薪。復取益之。其負愈重。則再息。復取薪益之。力雖窮而貪無已。聖人笑曰。愚哉。天神曰。是猶有罪不遷。而益其罪者也。罪在身。譬釘入木。不拔而復錘之。入木益深。拔之益難矣。

人有好故難却。有惡故難忘。因好惡獲愆。故難解。斯少年好惡。老而不忘。至死亦不忘。聖經曰。老者之骨。滿幼年之罪。譬病黃者。始黃面。繼黃身。始黃皮。繼黃骨。則無藥可治矣。人罪入骨。死不能脫。卽肉潰骨枯。

罪亦不消。是以招獄罰之永。如巨盜坐大辟。永不獲生。

昔 天主耶穌命死者復活卽活。其命辣責祿復活。則大聲呼之何故。因辣責祿死已四日。皮肉腐爛。較暫死不同。比之罪深者。較偶過不同。故呼以大聲。借此以示儆也。夫人犯罪。先後之序。凡四。一心願。二心許。三造罪。四習慣。如心願時。欲遷卽克矣。如心許時。卽克之稍難。若罪旣行。改之益難。至於習慣。倍難改矣。初命死者復活。比心願時也。至於潰爛。一如習慣。

於惡者必煩。耶穌大聲矣。可不戒哉。

或曰。過則無不欲改。但少年任性。改之似難。不若老時猶易爲力也。今欲刻遷。豈至老不及改與。曰。是何異月攘一雞。來年後已乎。年不可待也。時不可失也。人或插蒔於收穫之時。而望苗實得乎。有罪不遷。不惟失時。亦爲耗本。及其老也。本旣耗盡。時已無餘。暴棄至此。安於下墜矣。

天主生人。人各定一死候。不令人知。或老死。或少死。或病死。或暴死。我能自寬死候於老年乎。不知其過。

則已。若明知之。安得自遺一愆。貽禍於後。夫罪猶猛獸也。誰能與猛獸相持時日哉。

愚哉有罪而留至老也。夫罪留十年。則痛悔十年。罪留數十年。則痛悔數十年。悔而不改。且有一刻之罪。足服上刑。而自遺無限年之痛悔者。戒之戒之。胡不念將來之日短。既往之孽重。判斷之案必不貸。永獄之苦必難逃乎。

人心分德罪。時分老幼。罪非必與幼期。德非必與老期也。顧欲少壯累積招罰之罪。而臨死俄頃間冀收

天福之功。必不得之數矣。况少壯勇往直前。老則昏
瞶。必難爲矣。天主付人能力。悉以奉魔。而剩此疲
弱爲奉主之具。主歆之乎。譬司圜者。自私其佳
花菓。而以殘餘供主人。又譬之不肖子。輕捐累世寶
玩。饋父大仇。乃還父以朽敝數事。觸怒遭刑。必矣。

夫人自生迄死。積德累仁。歷盡人世艱難。仰希升天。
猶曰償賞。况於臨死之頃。衰微之末。纔一改遷。遽冀
承福。寧無愧乎。且功罪不爽毫髮。返躬自驗。罪卽不
存。功於何有。無功邀福。殆哉殆哉。故惟修德君子。朝

乾夕惕。恒慮懺悔痛否。告解全否。主赦果可得否。兢兢焉不敢遽望天國。是爲得之。否則無忌小人。奚足道哉。

昔賢歐色比亞曰。人生平不認。大主。罪愆彌大。欲

於臨終。獲。主赦宥。此虛望耳。從來不知善於何修。

慝於何悔。大主於何敬仰。至此。則妻子環泣。親友

永訣。世樂棄捐。情好割別。痛苦頻加。魔障牽纏。業債負累。萬緒交加。于愁合併。雖欲遷得乎。設於斯時。欲悔往愆。奉。主背魔。吾恐。大主之慈照。雖寬而邪。

魔之誘感不已。所以死候一瞬。冀免永禍。獲永福。卽億萬衆中。欲得其一。不可必也。

昔賢斯名多曰。一瞬悔前非。真鮮矣。謂人於死時。大難悔也。其故有三。一悔罪必心有真願。方獲主赦。豈倉卒可定。臨死有肉身之痛苦。有靈魂之離苦心。思煩擾。何得提正。且以俄頃之悔。拔生平之愆。豈不最難。

一。生時所好。死時亦好。其情刻不相離。雖悔心欲生。習情交錯。必難割絕。是真實悔。死時決難。

一。死時有愛不得不割。有所好有所惡。不得不息財
產。不得不捨。迫於無可奈何。非爲主割之息之捨
之也。卽或勉承勸諭。自悔自恨。要皆懼死而然。非真
實悔。安得蒙主赦乎。故於死時改遷者。終不獲改
遷矣。

聖伯爾納篤曰。大主仁慈兼著。今被其慈者。辜其
恩。蒙其罰者。失其望。可發深嘆。夫惟懷仁而兼畏義。
斯爲得之。人見其慈也。皆曰。天主大優容。其降生
不獨救贖古今聖善。亦救贖讐已悔已刺已之人。以

右盜獲升。吾何慮下墜。獨不思天神之尊。倨傲一生。永罰不赦。人祖亞當。一菓之犯。殃及無窮。主之嚴義。誰能窺測。可漫嘗乎。

超愛

愛之爲德。肇於世。永於天。非信望二德比也。天主生萬物於世。以發人之愛。正欲吾人由世愛以推愛於天。若曰。斯世善惡雜處之所。主爲備物如此。何況天上酬報善人。其可愛又當何如。所以聖賢於此。惟恐世愛溺我靈情。每每捐棄一切。而惟以天業爲

務。是爲捨愛之影。而得愛之真者也。何今之人不然。但知世愛。而不復知有天愛。生斯習斯已爾。生與禽獸同情。死與魔鬼同獄。豈不大可哀哉。今爲條世愛六惡。曰暫。曰苦。曰險。曰暗。曰醜。曰僞。天愛六善。曰永。曰樂。曰安。曰光。曰美。曰真。合論於左。讀者當知所適從矣。

世愛之暫有二。一曰生命。生命人之所最愛也。然或生十年二十年而止。或生三十四十年而止。卽中壽不過五六十。上壽不過八九十。是人世之生命。較天

堂之生命。但可謂須臾生命耳。一日福樂。福樂人之所最愛也。然或前富而後貧。或前貴而後賤。卽令終身富貴。亦爲有盡之榮華。是人世之福樂。較天堂之福樂。亦可謂須臾福樂耳。經云。世愛如夢。夢享榮華。夢嘗珍羞。樂則樂矣。夢覺而貧賤如故。饑餒如故也。緣是以死候爲界。前者爲暫。後者爲永。任生平安富尊榮。至界悉捐。安者危。富者貧。尊者卑。榮者辱。何以故。爲其愛世上之安富尊榮。不愛天上之安富尊榮也。得其暫而失其永。胡昧昧若此哉。

論世愛之苦亦有二。或求名。或求利。昏暮乞哀。風霜
勞頓。此公苦也。或謀財貨。或徇情慾。未得患得。既得
患失。憧憧往來。寸腸百結。此世苦也。或有苦樂相當
者。或有樂不償苦者。甘受不辭。至於世路崎嶇。人情
荆棘。無所不苦。迨耶穌降生立表。以世苦易天樂。
於是純善之人。或爲修德棄世樂。或爲天主歷艱
苦。外若苦矣。其心中具有小天堂。精瑩朗麗。毫無苦
像。豈若不善之徒。溺於利欲。不免於公私二苦。其心
具有小地獄。桎梏拘繫。烏足樂哉。且卽世愛樂矣。亦

不過如蜂蜜之一滴。其後正有大苦海在也。人曷不
舍是而圖天愛之真樂乎。

論世愛之險。夫世固險境也。而人又肆彼貪圖。爲所
不當爲。得所不當得。何異臨深淵。履薄冰。憑百尺之
樓。登千仞之峯乎。且愛惡相攻。情僞相感。吉凶悔吝。
顯然者可見。隱然者難知。漸至者可備。卒至者難防。
險莫險於此矣。夫一面之險。可避也。左右之險。難避
矣。四圍之險。更難避矣。入世愛之險途。更如上仰壁
立之山。下俯不測之淵。前有毒蛇。後有猛獸。稍一顛

躡魔卽擠墮。人生世上。一事一險。一動一險。一境一險也。惟是愛。天主。遠世情。勤修德。斯履道坦坦。可底平康耳。

論世愛之暗如瞽。蓋聲色貨利。本銷鑠性命之具。而人驚之若渴。道德仁義。本長養靈魂之劑。而人棄之如遺。若穢惡當前不知避。美好當前不知趨。豈不謂瞽乎。設有人曉之曰。萬物從。上主生。彼則曰。我不見。再曉之曰。賞罰有。上主操。彼又曰。我不見。非以世愛之暗。而使心目盡瞽乎。昔厄日多國蒙。天主

罰罪。天暗三晝如長夜。示人溺世樂而忘天樂也。嗟。天如光也。世如暗也。有光而故避之。有暗而喜投之。真愚也哉。

論世愛之醜亦有二。一曰富。富則貪饕。飲食過豐。念慮重濁。富則逸樂。歡娛失節。穢欲叢生。昔賢有言。財之於邪情。猶糞之於草木。草木得糞則滋。邪情得財則長。一曰貴。貴則長傲。驕縱自騁。如狼如虎。貴則易忿。惡言詈語。如醉如狂。且豪華之地。鮮覲貞潔。所習多穢人。所言多穢論。所行多穢事。世愛之醜極矣。奈

何沉溺其中。而自以爲好也。設有人登高視下。見所爲傲妬貪忿。饕淫諸醜狀。豈猶愛之乎。必將輕棄之。而重天愛之美矣。

論世愛之僞。則無一非僞者。良田千頃。陳紅貫朽。豐郁哉。食用之惟我也。而死期一至。半菽不下咽矣。華堂廣廈。紫綬貂冠。赫奕哉。威福之惟我也。而死期一至。勢焰如冰雪矣。車馬豐盈。前遶後擁。軒昂哉。驅策之惟我也。死期一至。妻子莫我從矣。諸如此類。豪華得意之事。轉眼成空。人生在世。誠若俳優之登塲演

振正錄 卷五
出富者。貧者。貴者。賤者。喜樂者。悲戚者。無一是真。無一非僞。人奈何知其僞而必欲認以爲真也。

德易

夫修德之美。人所悅從。而上達者寡。視修德爲難。而不知其不然也。宗徒葆琛曰。悅 主命。奉 主誠。人

本性實然。形則逆之。擄我於罪虐。所以德鮮而惡衆也。余惟人生有靈。好善惡惡。天良不泯。雖因原罪以致造罪。似乎絕上達之階。然賴吾 主耶穌立訓。有曰。人以修德爲難。我救贖之使易焉。原罪有累。聖水

滌之。本罪有犯。告解赦之。明悟蒙蔽。聖寵開之。神力
委靡。聖體扶之。任有險阻。天主潛扶之。默啓之。修
德者尚畏難乎。故自耶穌降救以後。聖賢接踵升
天。大勝往古。何今之人。乃不肯一試於德。而甘失聖
寵也。無他。狗形而不狗情。畫地自限故耳。豈用力而
力不足哉。倘疑天主之不我眷。則又視天主有
缺限矣。盍觀天主於生覺諸物。莫不生養安全。各
使得所。而況於人。況於爲善之人乎。天主降生救
贖。凡有德者。必俾升天。無有棄遺。宗徒葆琛曰。我等

舊人。盡備。耶穌釘十字死矣。罪器既壞。人欲免爲
罪役。甚易也。舊人。指肉身之情欲。因。耶穌聖十字
之大功。舉吾人肉身之情欲。悉皆釘死。俾爲新人。得
以免諸罪役。此修德之所以易也。

或問情欲雖死。而肉身具在。尙留情欲之迹。能免其
蠢起乎。曰。大主加人以恩。正欲人勤修。以成其德
也。且情欲之死。但死其妄起之念。非死其性具之公。
如喜怒哀樂等情。性之發也。可以爲我善資。何須併
去之乎。故曰。留情欲之迹。爲驅三讐之兵。彼性情設

有陷於誘惑者。仰仗 主能。却之無難。惟是憚修厥德。輒云 上主不能扶助。不知 上主至慈。人誠真切信望。寵庇必無不加。其有爲 天主所棄者。彼先自棄於 天主。豈 主欲棄人哉。

天主愛人如子。不苦人以難行之事。如持十誡。守七德。與夫行十四哀矜是也。人無志於承行。乃自諉曰難。真不肖甚矣。且天下之事。何一是難。心欲止。則易者亦難。心欲行。則難者亦易。而况德也者。人所同得。已所固有。乃曰難乎。夫人惟無愛情耳。每觀士子三

更燈。五更雞。勞心焦思。人或視爲難也。而彼易之。曰。愛在是。農夫治田。春則耕。夏則耘。胼手胝足。人或視爲難也。而彼易之。曰。愛在是。商旅之往來。漁獵之跋涉。不憚山高水深。衝寒冒暑。人或視爲難也。而彼易之。曰。愛在是。人誠修德向主。必其愛之矣。愛之尚以爲難乎。不惟以易爲易。卽加以極危極險。萬苦萬難。愛之所鍾。絕不見其爲難矣。宗徒葆瑤常曰。何能移我愛。天主之情。正此謂也。

昔聖人老楞佐。遇惡王。強令背主。不從。加刑虐之。

答其背。未已。更懸其身。未已。煨鐵板烙之。旁及肋臂。漸次焦爛。聖人陶然笑嘆。惡王并謝。天主懇加忍力。以免大難焉。

聖會大德士未厄辣。傳教日本。其友贈之曰。是行也。不免一刃。未厄辣曰。吾蒙天主大恩。一刃何足耐。吾願惟爲吾主先受萬苦。而後卒於一刃。庶可報吾主耶穌救贖萬一之恩耳。

又聖會士薄難納。生平感天主恩。恒願爲天主致命。夢寐不忘。愛熱心專。遂視苦難爲安樂焉。聖人

之心大都如此。蓋因耶穌救贖人罪。立苦難表。則非此不足報主恩耳。况蒙主寵照。無難不易乎。聖人之樂萬難。一似世人之樂萬福。然而樂萬福者。無刻不慮晏安。而樂萬難者。無刻不慮晏安。彼既以苦爲甘。以艱爲悅。則修德易矣。雖然。初學或難之。則盍思天下何者爲易乎。人欲遂肉身之情欲。猶且勞心圖之。不以爲難。何獨修德而畏其難。且專爲肉身者。謀人世之暫樂。博地獄之永殃。此猶不以爲難。何獨修德受人世之暫苦。期天堂之永福。而偏畏其

難。抑使修德藉他人之力量。謀他人之福樂。諉之曰難。猶可。修德屬自己之靈性。脫自己之禍殃。而可視以爲難乎。况以天主降生救世。猶然辭世樂。受萬苦。我何人斯。而欲辭世苦以得天福。此必無之事也。且世之爲惡者。未必無樂中之苦。而善者實得苦中之樂。行見爲善之苦。苦有盡。爲惡之苦。苦無窮矣。人何憚而不修德乎。

修德如行路。不免苦勞。然不至如瞽者之行。崎嶇顛跌。苦勞尤甚也。此爲惡之苦也。故以善者惡者。同受

世苦較之輕重不同。譬之車牛之軛。善者之軛。其中虛。雖負亦輕。惡者之軛。其中實。用鐵爲之。負重而苦益倍。所以耶穌常曰。吾業惟輕。吾規惟飴。汝輩曷不業之規之。反爲魔業。魔規之重苦乎。汝卽不信吾言。胡不先以惡難。繼以德易。歷試之。自知重苦與輕飴之別矣。

聖奧斯定。初聞安當苦修。以質朴成大聖。嘆曰。嗟乎。彼不文不學之庸夫。且可立致天國。吾何爲縱欲流蕩。不克自振乎。乃自怨自艾。卒受天主特照。悉棄

舊染以歸於正。造聖域焉。蓋進德之易如此。夫爲惡之難。身心並苦。先嘗暫苦。後獲永苦。修德之易。身苦而心樂。先得暫樂。後享永樂。一樂一苦。卽天堂地獄。於此現其端矣。

論吾人先爲罪之役。魔之奴。爲惡豈不真難。旣蒙耶穌救贖。改惡遷善。卽爲善之尊。主之義子。修德豈不真易。貴於勇往力行耳。語云當仁不讓於師。旨哉言也。

至善

大哉。上主。於生養賞罰。顯至能至公。於救贖寵照。盡至慈至愛。且日刻訓迪啓庇。使修德者易爲力。是何心哉。所以引吾人安於向往也。夫人之性與理合也。循理盡性。必有所向。至於其所向之至。雖高深而莫測乎。然非遠隔而莫親。不外於物。不離於我。真在物內。真在我內。是卽性理之善。由之而生。豈不爲至善之宗乎。夫能認識生性之主。則一主爲萬向之安。卽宜決定以此至善爲一心之向往。爲我安所也。然必由其道而後可至。不由其道。則雖知所向往。

終不克息止安所矣。

開闢之。主。初造貴賤之宗品三。靈者一。形者一。靈形相合者又一。靈者向無形。形者向有形。惟靈形相合者。其向似乎難定。余欲論其靈。靈者神也。神何可明。故先論其形。知其形。而後靈形相合者。可得而定其止所矣。卽可以測靈者之止所矣。

形者有活不活二種。草木生活。禽獸則覺活者也。然其性惟生惟覺。合其生覺之趨。而嬉逐隨之。不活者。形天而下。火氣水土是也。謂其性惟輕惟重。從其輕

重之分。而上下歸之。二種各有定止。無不得其所止而安。誠觀夫火。其本所最上。在月天之下。故其性炎上就燥。設有陰霾障蔽。不容其升。彼必激爲雷霆。破陰霾直上。至其本所始安。氣之本所次火。性亦欲上。其在地中。或塞其道。必左衝右突。地爲之震。故地震所在。常有陷墜。因氣出故也。今以瓠盛氣。按之水底。必不安。必浮出水面焉。至若水性就下者也。氣上騰化爲水。則成雨而下注。江湖河壑。日夕流歸於海。亦以海於水爲最下。故爲水之所本也。若夫山石就地。

則安。擲之於空必墮。非以其良止之性。有所向者在乎。由此不活之形物。以測活者。羽禽欲飛。籠之不安。鱗魚欲潛。失水必死。以及雞晨犬夜。犢耕駝負。性使然也。其性欲食。得飽而安。其性畏寒。得煖而安。其性苦勞。得逸而安。豈非性定於其所向乎。形向既明。則靈向可推。形者合形。靈者合神。形之安由此。則靈之安自由彼也。

茲論形而有靈者。惟茲人類。爲世所尊。界於有靈無形。及有形無靈之間。具有明悟愛欲。皆能自擇乎。善

而趨向之。順其靈而安者。則等於天神。逐其形而安者。則同於禽獸。惟在識所向耳。向者維何。求其至善而止之也。吾人無日不求所向。形有所向。靈必同之。靈有所向。形必隨之。或向乎衣食。形之趨也。靈爲之擇。夫精者潔者。華者美者。一似其中有至善。然而究無有也。或向富貴逸樂。爲之廣求服飾玩好。狗馬聲色以供其欲。一似其中有至善。然而究無有也。上之則向文章。又上之則向理學。此則靈之趨也。而形亦隨之。意此中有至善在乎。不知真源未得。雖窮年矻

矻。徒形憊神疲耳。無已。則參禪辟穀。形靈合一。妄求
出死入生。意此中有至善在乎。終於槁木死灰。毫無
實據。哀哉。夫人日有所求。不求真向。而隻心勞思。同
歸暴棄。此提正編之所由作也。

人有明悟愛欲。可以推識夫靈貴而形賤。二者判然
各別。惟識所貴趨之。所賤棄之。於是深造以至於極。
始不負。大主生人深意耳。所以修德雖苦。習不善
者雖逸。君子必喜善而惡惡。蓋以人性本善。世物能
安人形。不能安人靈。試觀非義之取。非禮之淫。恣貪

慾於一時。反躬內省。于心終不安。此世愛之不足。而必宜求之天愛也。皇皇大主。備具衆善。以照人明悟。以引人愛欲。且時時照之。引之。令趨此趨彼。得一美。則復出一美。有加於前。如此遞美遞加。要歸至善而後已。譬指南針。不對其極。其動不息。夫極者。針之真向也。

聖教賢王撒辣滿云。五官享盡矣。世樂全備矣。苟非萬王之王。錫吾滿被。吾終不足於心。夫豈無見而云然與。

聖奧斯定曰。吾主生我爲爾。故我未向於爾。自反
示不得安。審是則知向。主必得安矣。蓋形與形合。
美好皆有限。故形必壞而美好究歸於無。靈與靈合。
德善皆無窮。故靈不滅而德善愈益彰著。此至善爲
靈本向。由無形與無形合也。合則向之。云胡不定。彼
有不得其向者。富貴雖極。終無安時。今有人無故而
得銀錢千萬。必思何以收貯。何以防盜。患得患失。寤
寐不寧。若偶用以濟貧。善雖細微。自反甚樂。何則。善
德無形。與靈相合也。合則爲一。不得不安。知此則世

無一物得充其愛欲。不得不愛天愛。而羞世愛之醜矣。悔罪遷善。日進於德。無所苦難。而且知爲善之樂之尊。大主寵之。顧之照之。不吝萬美萬有以滿其靈欲也。雖然靈願不得滿也。卽天堂外榮福圓滿具足。亦不能滿之。緣其善猶限於其造之邊際。終不若天主本有之至善。超然於萬樂萬福萬榮全備之上。故聖人甘受萬苦。必欲得之。方爲全向。爲至足。至安。至樂。至利。至義。緣其爲萬善之真根據。真止歸。是以吾人之心。恒冀與此相合。可知靈爲至貴。非形之比。

惟在人定所向。往焉耳。

或曰：人靈幾希耳，何緣與至善合？曰：主賦我靈，爲肖天主，其貴莫擬，其量無限。因人溺形體而誤所向，輒令靈不得安，今能奮然超出，不爲牽引而獲歸於所定向，然後知我靈之貴，真與至善合，爲天主之愛子也。

茲論天主至善，滿足人心，其故有五：一、至善無形，靈亦無形，無形之善，能距形向，以就靈向，故得相和，和則合一，所以滿足。

一。至善非由他化。非由他成。純一不雜。自然而然。更無他善可比。故靈之所欲。舍雜不向。而向純一。乃定厥止。永不能遷。所以滿足。

一。至善能包萬善。爲總善。他善由此而善。故其尊貴。其峻絕。其富有。皆無窮際。適與靈欲相合。所以滿足。一。至善爲至公。至足。能令我貴。能令我樂。能令我富。能令我功。能令我。有萬善萬德。而且莫能如之。莫能沮之。至善無不在。無不與我俱。與我靈至親至切。任靈所在。無處不可依。無處不可得。無處不可留。無處

不可見。無處。不可以愛慕。所以滿足。

一至善。加我明悟。倍我愛欲。得之必獲常生。是爲眞福。萬惡悉遠。合古今衆善爲一。終莫及之。更無他善。在其上者。爲其對者。設以天之高。萬物之賾。置其前。猶露華一點。不足論其多寡。輕重。我靈之向。所以滿足。

提正編卷之五終

辨正純

卷五



二

提正編卷之六

遠西 耶穌會士賈宜睦著

主庇

持誠

中士問曰。天主爲造物主宰。爲吾儕大父。準前所論。人雖真頑。當亦了了矣。至有已識有主。而仍不向主。不奉聖教。審厥所由。則誘之曰。十誠難持。易於隕越。與其始從卒叛。無寧任情徑行。此大罪也。夫十誠何昉哉。西士曰。持誠無難。其義有六。

一。當 天主賦人性時。已賦十誠之理。所謂良知良能。引人敬 主愛人。余問世人。此誠豈論有難易。而得免守乎。

二。人既信有造物 主宰。必當信其有大能。大智。大愛。永永覆庇萬物。何獨疑其不肯愛人。不加之力。以守其誠乎。

三。人既信 天主爲吾儕大父。當如子承父命。遵守其誠。方可云孝。然孝之道。不在徒事虛言。而在躬行實踐。今人尊崇 天主大父。但有敬奉之虛言。若無

敬奉之實行何敬何孝乎

四。既知主誠與天命本然之誠爲一。則此誠自天子以至衆庶。壹是皆以遵守爲本。若云主教當奉其誠難守。故不敢奉。是明作甘心犯義之言也。斯豈欲爲善者之言與。抑怙惡者所言與。

五。天主愛護人身。較凡人慈父愛子。超越無比。試觀世間慈父。不吝所費何物。以救子於厄。并不惜種種勞苦。以護子於安。况天主爲吾儕大父。反不得發其能之大。愛之極。以救吾靈之事。以護吾靈之安。

乎。人既信。天主爲大父。何猶疑其愛之能。不堅汝德。無提汝正。抑汝邪之力量也。豈真全能。全善之主。尚有纖毫缺限乎。盍再觀。天主寵愛人身。其隆施也。則無物不備。其療病也。則無藥不生。豈於人靈獨有其缺。天主大發慈憫。救庇安全人靈。較肉身超出萬倍。真無可疑耳。

六。是誠出於自然。則守之者。理所當然。人惟不自省。察詳審。所以畏難苟安。不肯遵奉。遂言與其奉而復犯。曷若勿奉。得以恣意以安於愆。斯人也。猶病者不

肯服藥。恐愈後復病。故寧忌藥而死。終不願服藥而
生之爲痴也。又猶餓夫不欲就食。恐飽後復餓。故却
食忍餓而死。終於就食爲煩。而底於亡也。嗟嗟。人之
靈性有罪。如肉軀患病與餓。故 天主發大矜憐。定
立儀禮。以救人靈諸病與饑。人能奉聖教而服是藥。
就是食。則心病卽愈。靈饑卽飽。請嘗試之。必理欲分
明。德力日大。於凡遷善改過之功。必彌進彌精。爰有
前章德易一篇。觀之。卽得之矣。

聖洗

上言 主庇。加人德力。得以持誠易守。第人帶有原本二罪。罪既在靈。則其德力受傷。故爲善難而爲惡易。所謂原罪何義。原罪者。元祖亞當之流毒。本罪者。恒昔自造之積愆。人若不蒙 主寵。無由邀赦。則德

力日衰。罪慝日長。所以吾 主發大慈悲。如父憐子

病。而救療之。蓋元祖當犯罪之時。雖受 大主罪罰。

並蒙赦宥之恩。况當 主罰之時。復默啓其心。如何

救自身本罪。如何救後嗣原罪。元祖奉 天主之命。

教訓後嗣。信望救世 真主。悔罪真切。奉行性教之

禮方卸原本諸罪。迨後俗做人迷。性理漸湮。主乃復命聖人梅瑟。付以十誠。立古教之規。訓迪世人。必信望。救世天主。循依悔罪規程。以救諸罪。人遵奉之。必得各罪之赦。及主降世。除性教古教二禮。獨存十誠。且申明之。又定立聖教七禮。曰聖事之跡。領聖水。其一也。所以洗滌夙罪也。原夫天主庇祐加力。錫以易於爲善。抑惡之聖寵。則於未奉以前。提正難。爲邪易。弱劣之性力。有相反焉。蓋罪之在心。如病之在身。必服醫者之藥。厥疾可瘳。厥身可安。又猶垢

之在身。好容止者。必蓄蘭待浴。欲潔其心者。豈可不
急尋所以洗濯之方哉。是必領受 耶穌聖水。誠一
心信奉。潔齊滌慮。痛割前愆。哀悔懇切。祈 主赦宥。
斯則心病日瘳。心污盡潔。聖寵日增。懋修且無斁矣。
曾是持十誡難之乎。

聖水滌罪

問 天主訓人聖水滌罪。何以徵罪之必滌。曰。一以
理徵。一以事徵。以理徵者。天主生成萬物。有是物。
卽有是理。備美無缺。人爲萬物之靈。豈反有缺乎。惟

是原本二罪。汚其靈神。遂致神力不旺。從善如登。從惡如崩。靈者反不若生者。覺者之盡本分也。豈上主生人之意乎。故降生時。建聖洗禮。遵之者。舊穢可洗。新澤可加。夫聖洗之治神病。猶良藥之治形病也。不服良藥。何由知藥之効與否。不領聖洗。何由知聖洗之効與否。請試親嘗。必有徵驗。

以事徵者。昔有優人。悅惡王意。以聖教爲戲。乃假鐸德。問一優名熱溺。削曰。爾願領聖洗否。不意大慈主。卽照戲者虛假。化爲真實。熱溺削應曰。吾真心願

領聖洗。倏爾仰首。卽見無數天神。啓示一冊。現其生平罪過。問曰。汝若願改前非。上主宥之。必得真實領洗。敬奉匪懈。後可升天。熱溺削心動。遂依神照。懇入教。須臾冊上罪跡。無一存焉。天神曰。爾明視領洗時。主宥汝罪。今當恒存望愛。以勵善終。熱溺削曰。謝。主洪恩。願今而後。無復敢以匪僻。污靈性焉。其心樂不可言。乃颺言於臺曰。臣真實奉教已。因而備述前事。惡王猶以爲戲。後審其果奉教也。勅令背叛。至加以慘刑。熱溺削得仗。主庇。不畏虐焰。曰。此不

過暫苦耳。永樂所在。吾何敢違。欣然致命。

聖洗愈病

問。聖洗禮能滌心穢。亦可愈形病乎。曰。泰西有皇。名
恭斯當弟諾。未奉教時。病癩。詔四方醫士。曰。有克療
朕恙者。上賞。一醫對曰。須嬰兒血洗之。皇曰。刺無辜
之血。以試未驗之方。朕弗忍也。是夜有二聖現。慰曰。
天主以汝慈嬰。遣我輩醫汝神病。微獨形癩。汝當勅
使至所。棘得山。訪教皇西耳物斯得助。彼有神藥。療
汝。皇恟悅如夢。待旦。命使徵西耳物斯德助。詣朝。述

二聖現慰語得肋知卽宗徒伯多祿及葆瑛也。取二聖像進示。皇曰。夜所見無異也。聖人因陳。主教規畧。謂此二聖。乃。上主遣救皇神形二病。蓋特照也。今皇必欽崇一。大主。斥逐諸魔。痛悔既往。簡飭將來。方領聖洗。皇果承命從教。領洗時。異光透射。癩汚悉潔。皇與諸臣。咸目擊奇蹟。驚喜交集云。是可見一念仁慈。有合。主心。卽特顯聖寵矣。

有一國王。強娶亞而墨國公主爲后。產一子。形不相肖。且陋甚。疑后有私。辱之。后不堪。祈。主三日。乃表

曰。王欲明吾心。許皇子領聖洗。即可易陋爲美。王從之。皇子果易美容。王奇其事。疑因以釋。遂與臣下俱奉主教。此皆諸鐸德傳教天下。目擊蒙領聖洗。病者獲愈。難者得安。能醫神病。能洗靈污。能易貌陋。如此。哀今之人。未有欽信。天主之實。輒曰。俟上主示我靈驗。始奉教。若而人。固已先犯一傲愆矣。欲邀主庇。得哉。

聖洗有三

問有人崇信聖教已真。痛悔前非已切。乃拂暴主之

意。或逆頑父之心。令其背正向邪。以至危迫不得領洗。奈何。曰。聖洗有三。一水洗。二血洗。三願洗。前水洗已詳言矣。茲論血洗。設其人危迫難堪。誠悔前非。秉心向主。至於冒刃而死。其靈純潔。是爲血洗。

昔厄日多國。歷山府有聖女名嘉大利納。乃王室之裔。博通經史。得超性與義。時有國王名瑪施迷諾。惑邪教。命民祭祀。違者刑戮。聖女入覲。明辨邪教之謬。昭晰。主教之真。王欲駁之。乃召理學賢士五十。援古証今。旁引曲喻。相與問難。聖女剖晰不窮。明萬有

之中止有一至公至善之。主徧天地無不被其恩。自當食其報。至於降生救贖。尤爲恩之大者。夫奚疑。學士曰。以至尊之。主而降生。不亦褻乎。女曰。譬之帝王見幼子匍匐入井。疾往救之。奚俟頻呼左右哉。至慈。上主卽吾父也。吾人皆其所造。猶夫子也。子雖不孝。爲父者。詎忍爲惡魔之誘。墜於永苦而不之救乎。今。主降生救贖。知其慈之至。復活升天。明其義之盡。吾乃女流。卽以愛還愛。以死還死。猶未能報其萬一。尚敢貪生苟活乎。學士欽服。願從聖教。觸惡

王怒勅左右累薪燃火驅五十學士入之衆士危迫
祈聖女指示曰向者多犯主命今幸深悟欲補前
非委命報主何如聖女大悅慰曰公等萬幸認

主效死死在一時生在萬世豈第若爲君而死爲親
而死博人世之浮名與人固有死死豈能免此火一
烈譬猶日月光潔不待時上升也諸士如命赴火此
謂血洗鼎鑊在前刀鋸在後不移其志矣

茲論願洗人誠欽崇聖教痛悔己非雖無人付洗亦
克滌除前污忽然而死其神澄潔允升天國

昔有誠信 天主者。名費肋滿。未領洗前。遇向邪之

官。命其背正。費肋滿曰。吾素奉 主教。安敢有違。官

曰。汝未領洗。何云奉教。亟順吾命。對曰。聖水之禮。吾

以神受。茲懇衆中有奉教者。冒兇付洗。感何可言。維

時衆無敢付。費肋滿乃跪禱 天主。泣曰。望至慈

主。救我危迫。勿以罪軀。弗容領洗。忽見異雲下降。圍

繞其體。天神洗之。須臾雲卽上昇。費肋滿謂衆曰。爾

等目擊 主恩。吾願足矣。復何冀乎。凡今之人。果有

信從聖教。悔悟前非。不獲遇人領受聖水。當以願洗

潔其靈神。等於水血二洗。或有疾病臨危。當所在教賢友。素諳聖洗禮節者。權付聖水。不可遲也。

善人必獲寵佑

問人小心翼翼敬事。上主。第未聞聖教。莫識超性之理。忽病而歿。豈至慈主。視死不救乎。抑亦未領聖洗。必不能昇天乎。曰。吾聞之前聖云。人果真心敬主。未達超性之理。主必鑒憐。或親默啓之。或命天神指示之。或令敷教者往導之。必得領受聖洗。不使其闇汶謝世也。蓋至慈之主。不憚爲人降生致死。

乃遺無罪之民。而不獲沾被恩澤。必無此理。既在恩澤之中。又豈有受苦者哉。

昔聖會若瑟。至伯西兒亞國敷道。一日之野。命從者曰。汝輩止此。吾領主照。間往卽回。乃至僻處。入小室。見一病老在焉。劇甚。因叩其生平所爲。老者曰。余生平小心翼翼。欽奉一上主。未敢逆其所賦之性。賢士大悅曰。汝當謝上主洪恩。我領主照至此。誨汝超性之理。因與論天主三位一體。第二位降生救贖。爰立聖規。拯拔人罪。宜領聖水以潔己神。老

者欣然受教。敬求付洗。須臾洗畢。神解軀謝。明潔升天。賢士反語從者曰。茲吾目擊至慈。大父庇盡性之人。必蒙超性之恩。而謝世升天矣。信斯言也。吾人克明所賦之性。由於天主。則信之望之愛之。其獲寵照有不捷於影響乎。

告解

夫人原本二罪。當其領受聖洗。得蒙主宥矣。但領洗之後。雖聖人不能自保無過。或有復犯。隨其多寡大小。不出三端。曰妄念。妄言。妄行。既不得復領聖洗。

則須另行告解。補贖前愆。先聖曾有喻曰。渡海必賴舟航。如中流舟壞。苟得片板。亦可攀扶躋岸。夫生命險海若也。人領聖洗。得主寵祐。若舟航之渡險海。期登天岸矣。顧乃復獲罪於主。如損壞其航。能免沉淪地獄乎。解罪之禮。拯溺之板也。可渡生命險海。登天國之涯。

夫告解之禮。吾主耶穌未受難前。曾語宗徒伯多祿曰。吾立汝爲聖教之基。凡人有過。汝所解者。天上亦解之。汝所繫者。天上亦繫之。復許擇人。分行其禮。

以普救萬民。蓋自聖伯多祿代耶穌爲聖教宗主。又有威德高賢。分任其職。如主教與鐸德。遞經考選。始得欽承彌撒大祭。任解罪之權。否則未敢擅也。

大過必告

或問人苟有罪。自悔自責。亦已足矣。何必行告解之禮。曰。過之重大。必告司教者。方可剖決。得其赦宥。以斷其補贖。正如犯法人。雖悔己非。必經官訊鞫。轉祈肆赦。故雖教中會士。亦互相告解。否則教禮猶不遵行。安得云自悔自責耶。

一告解如服補劑。久則靈病齊療。可堅其力。以勝三
譬。昔有少年。惰於修爲。邪念忽起。欲訪妓縱慾。俄遇
一人曰。汝所欲爲。與余意合。歸當以美具相贈。其人
欣往。不數武。復見一老者曰。兒何之。少年怒曰。彼此
不識。何云兒乎。老者曰。兒不識。吾固爾大父也。解衣
開胸。示以肋傷。并手足釘眼。血跡如新。少年恍然悟
悔。識是 天主耶穌。跪哭曰。懇吾 主救我大罪。
耶穌曰。汝頃遇者。魔也。俟汝回。卽引汝入獄矣。言畢
不見。少年悚懼痛悔。洗心滌慮而返。魔候於途。已弗

識矣。第曰。頃有一人縱慾而前。將以永獄之火。酬其聽命之德。云胡不回。少年因感。主訓乃訪教宗。告解補贖。卒歸於善。是可見告解修。隱實堅神力。非獨魔力屏除。復得修道卒業云。

解罪之要

問解罪之要何如。曰有四。一爲領聖體。須先潔清其心。如延尊客。必先灑掃庭堂以待之。

二爲臨終。恐平日有罪。怠忽不告。招主義怒。一旦病革。不及悔解。則竟下幽獄。受厥罪報。故有犯必解。

三爲遠行必宜解罪。纖毫不留。爲光潔心神。可望
天主指導。凡諸匪義。毋得暴我。且爲路遠。或經年月。
歸期未定。倘一旦發疾。不得神父告解。終期卒至。悔
不真切。竟墮幽獄。所以到處遇有神父。亟須告解。或
居家者。遇神父遠行。亦亟須告解。蓋神父不能常親
告解之會。難逢。勤行此禮。必召永樂。免永苦。豈可忽
畧厥會乎。

四爲退三讐誘惑。人惟怙罪隱慝。則誘惑益多。陷溺
日甚。故君子慎微。勿論罪之大小。每月一解。或每日

一解。或每時有過卽解。是爲大功。蓋罪猶虎也。有罪者如與猛虎同寢。其心安乎。古人洗濯其心。取日新又新之義。殆謂此也。

且不特此四端。抑更有說。上主生我形軀。具五官四肢。如園主植樹。一年之交。必敷葉發莖。放花結實。園主乃愛之培之。否則伐而代薪矣。吾人每遇形誕。宜想身中諸視聽言動。果悉合主旨。能如樹之葉莖花實。召上主之寵愛乎。否則畏天主伐而代薪矣。所當勤勤省察。悔解真切。此一說也。

又吾人領聖洗之期。始爲神誕。蓋靈魂有原本二罪。未蒙聖宥。不能上升。幸奉教領洗。賴主慈盡赦。可望升天。故一年之交。亦當內省神魂。功罪若何。此二說也。

且人之遭遇不齊。或得意而富貴康樂。當謝上主之賞。推其所得。及其所未得。必守貞持正。不敢縱逸。或拂意而貧賤困厄。當畏義主之罰。因其所加。推其所未加。恐懼戒謹。矢心順受。則世苦後乃得天福。世福後亦得天福。理宜然耳。如遇得意而驕矜。拂意

而怨尤。無論世福之受。正獄罰之根。卽世苦之加。亦
獄罰之始。哀哉。豈不畏哉。故悔解之禮。必宜行也。

天主至公至慈。於世生萬物。以養形。於天備萬福。以
賚神。則一歲之中。凡思言行。設有犯違。主命。斷宜
存心省察。一一告解。務俾神靈光潔。死後克陪神聖
而享主福矣。勉之哉。

過勿憚解

或問。隨犯隨解。不幾反開易犯之門。蹈頻復之厲乎。
曰。告解之禮。非徒陳說往事。一稽首。三拊心。虛奉故

事而已。要在痛悔真切。矢心不敢再犯。設或再犯。彌加痛悔。如芒刺負首。不避慚赧。仍復求解。自然堅定。決遷。豈有恃罪赦之易。樂於屢犯者乎。倘有是焉。縱頻呼吾主。吾主終不得赦也。

昔有一人。求神父救已靈病。每告解後。輒復犯。神父曰。汝愆重大。習慣於邪。徒誦經捫心。恐未必拔罪根也。今宜勿憚痛悔。定心不犯。設或再犯。彌加悔改。仗天主慈庇。罪根雖深。必拔。其人順命而回。無何又復大犯。疾向神父痛哭求解。神父諄切勸諭。嗣後邪愆

日消。神力大勝。幾十載罪根盡拔。是知重重告解。如病復發。亟宜再求良劑。以補治云。

總解之要

問既知告解之要。亦可以一生之罪總解乎。曰總解之要有二。一因人懷慚不告。或情省前犯。告時不全。二或平時告解未克。真悔或不改前非。有背神父勸諭。如命還盜物。命斷罪根。吾無真實心。以從神父所命。仍然負缺。必總解之。

至若平日有過。必當細告鐸德。并追情改等缺幾次。

以祈 主赦。不然，諱疾忌醫。前有大缺。既不思解，反獲罪戾矣。

上言總解之要。蓋爲匿罪不解者言之。若非總解。罪彌大矣。死將何及。茲更爲修德者論。總解之要有四。一爲臨終前。莫不畏。義主嚴審。恐向日告解未全。惟及時總解。可祈 主宥。

二念從前逸樂怠善。蒙 主提醒我迷。宜仗 主庇。加其神力。爲修德之基。

三以罪宗七端。矢心克除。奮發猛力。認 主大憐大

慈得有。不罰其罪之恩。

四因吾儕未蒙特照。前犯雖解。烏知主宥與否。是必詳審痛悔總告。始安心望。主宥赦。

真悔實告

或問罪狀醜惡。不勝羞赧。難以實告。奈何。曰。凡人自知醜惡。自懷羞赧。猶是良心不昧。終不悔解。罪益甚焉。蓋告解之禮。天主所立。凡思言行。種種碍理。當詣神父前全吐。方可求主全赦。至後公審判時。主悉爲之隱。賞以升天。否則惶愧隱諱。諸醜具在。畢

露於億萬人之前。罰以永獄。此主命之一定不易者。吾人誠能信主。則當信主賞罰。信主賞罰。則告解不敢瞞。惟告解不瞞於神父前。上主必於億萬人前瞞之。若畏一時之愧。一人之知。則義主終必露之。後日令天下萬世之人皆知之。夫令天下萬世之人皆知。以至下永獄。全由一時不告解故。可不哀哉。

或曰。人有隱罪不告解者。其意有三。一恐神父知之。洩露。則喪厥名聲。一恐神父知之。怪恨。則不相親愛。

一恐神父知之鄙嫌。則待以輕薄。故告解不全。曰。

天主爲人有罪。降生救贖。不啻若父之於子。烏有子告於父。不蒙父宥。反揚子之醜者乎。神父者。奉天

主之命。審斷人罪。而代主赦者也。大主旣命告

解之人。宜露不宜隱。尤命神父之職。宜隱不宜露。神父而露人罪。則違主命。爲罪極重。故我露罪於神

父。天主命神父瞞之。我瞞罪於神父。義主親爲

我露之矣。若慮神父不我愛。當思神父代主愛人

者也。人旣告解於神父。則天主必愛之如子。豈有

天主所愛之人。神父反怪恨而不愛乎。且人真悔。悉露醜污。天主必赦之。俾其靈魂光潔。媲美天神。神父方喜。敬不暇。安得鄙嫌輕薄乎。惟有瞞隱不告。自甘污下。以致神父鄙嫌。理之自然。然亦憐之耳。譬如人子疾危。藥苦不肯服。必底於亡。慈父視之。哀憐乎。鄙嫌乎。人試觀神父如親父。神父必將愛人如親子。我罪雖告。纖毫不留於胸。焉得嫌惡而不愛歟。

瞞罪重罰

昔有一婦。犯不潔。恥不肯告。計十一載。時聖多明我

會二師至境敷教。男女俱詣告解。婦亦與焉。一師聽解。一師候於堂。見婦每告一罪。卽有一物如蝦蟇。出其口。腥臭不可聞。悉向堂外趨避。後見一大者。欲出復入。頃併前出者。悉復入。更增一大者。神父解畢。他往。一師行述前事。神父詫異。急返原處訪救。而婦已死。恐必墮獄。特爲祈主。越三日。天主遂令此婦明現怪形。身環毒蟒。二蛇遶身。啞頭及乳。蝦蟇挖其眼。硝焰吐其口。二矢貫其耳。二狗噬其手。蜈蚣攢嚼。百苦備集。一師驚異。怪形者曰。吾卽某婦謝世也。因

前解罪時羞赧不告。隱匿某罪。天主罰我極重。永
遠之苦如此。神父究其由。答曰。所罰者。因素好飾髮。
故刑首。好聽淫聲。故刑耳。好視邪色。故刑目。好出穢
言。故刑口。好淫慾。故刑乳。及環毒蟒。毒師問。何以能
救。婦不應。毒蟒卽挾之飛去。余述此爲隱匿不解者
告也。蓋反其規。不惟無益。所害多矣。

實告滌罪

一神父遇一負罪者。抱愧不解。憐而論之曰。爾愧乎。
盡謝世事二日。想爾多罪。悉書於紙。我以目代耳。爾

誠痛悔。主必憐宥。其人如命。悉書請解。悲懇痛悔。神父詳視讀之。鑒其誠心。告解畢。付還原紙。視所書罪跡俱無矣。真悔明驗有如此。

昔有一人。獲罪重多。甚犯弑逆之愆。聞敷教者。聞

上主大慈。設人真切悔告。罪雖重大。必赦。因而退省。痛悔諸非。疾詣神父前。涕泣實吐。求免凶罰。神父代

求代解。令其跪禱。聖母臺前。發大痛悔心。哀泣再

四。竟終命焉。神父怪異。示衆知之。憐死者之靈。仍復

祈。主。俄見白鴿飛至臺前。遺紙一幅。曰。咨維教衆。

普揚予慈。予懷惻惻。維愆維慝。維真實悔。予寵既假。往汚弗記。噫。是主之格也。真不可度矣。爲下民者。安得忽於告解乎。故聖葆琛曰。以瞬息之微勞。照我無際之榮福。蓋浮生雖積數百年之壽。以天堂視之。猶頃刻耳。則吾人爲主之苦勞。與天堂較頃刻不足擬。况可晏安不告解乎。

又曰。上主仁慈。卽惡者之罪若塵沙之多。能於死候真切痛悔。功雖至微。勞雖至暫。亦能致天堂重榮也。安得怙蔽隱慝。自絕躋天之路乎。

改正綱
卷六
三
改過

或問告解之後。宜卽改過不犯。乃有犯而再解。解而
又犯何歟。曰。有大犯。有小犯。若論小犯。雖聖人難免。
聖經曰。義士一日七犯。天主之深意有三。

一爲養人謙德。聖人立志堅貞如石。斷不願有微疵。
獲罪於主。乃告解之後。方光潔自期。不意愆謬仍
多。由是聖人益增勤懇。痛思己身罪重。難以自強。苟
非主庇。蒙厥大恩。逆理背命之事。何一不易爲也。
故謙遜彌惕。無敢少懈耳。

二爲勵人德行。聖人欽崇。主命小心。昭事矢志。不違無奈。動靜語默。一不及檢。卽成纖慝。於是聖人苦心克責。所犯實小。自罰甚重。則容小罪。以成大功。正上主之鼓舞其修力。以成厥德也。

三爲絕人傲心。人惟自反。鉅犯何以克免。必非我力。全因順承。主佑爲然。茲微慝不克免者。豈非不順

主照之故乎。夫以慈主洪恩。庇我如是。猶時時獲罪。不亦大可愧耶。視彼賢人。蒙庇如我。乃纖毫無犯。勝我不啻萬億。所以深自惶愧。不得起傲。以輕視同

類也

茲論大犯。厥義有十。其一。或由於解之不全。人當告解之時。有所羞赧。或陳小過。隱大罪。或以大爲小。或諱多語少。諱重語輕。如是告解。第可自欺。以欺神父。何能欺天主哉。負欺主大罪。猶安於自欺。以爲告解無愆。豈知反有大缺。不惟不蒙主佑。定蒙主罰。不惟不驅魔誘。反罹魔網。必難解而不犯矣。其二。或由於解之不勤。凡諸罪過。犯卽宜解。若或怠玩。延捱月日。以至積年虛應故事。聊以一二大端塞

責。忘者實多。未經告解。安然置之不悔。胡能蒙
宥。而加進修之力乎。

其三。或由於省之不密。凡人動靜。日日宜省。一不省
察。及省察不密。遂致蒙昧遺忘。神病在身。日復一日。
不知省悔。神力彌弱矣。能無病復增病乎。

其四。或由於悔之不切。人若犯罪。未解之先。宜記憶
懊恨。告解之時。宜痛切追悔。已解之後。宜悚惕咎責。
有此真切。可期改轍。如徒口陳一遍。不克自怨自艾。
難免再犯。

其五。或由於改之不勇。凡告解後。宜痛恨往非。誓不
再犯。以拔罪根。倘復悠悠。自謂力弱。難制三讐。再犯
再解。是則告解大禮。反爲寬假之端。剪除不力。罪根
仍在。能保其無犯乎。蓋雅志精修者。不免三讐引誘。
而三者之中。身慾尤切。尤狠。尤難服制。克此一讐。其
二易矣。昔聖多瑪斯幼時。有一淫女竊入寢室。欲污
之。賢童不勝悵悵。遇火炬。卽持而逐之。閉戶。以炭畫
十字於牆。伏祈 主佑。誓終身守貞。甫睡。俄有二天
神賀且慰焉。以神帶結束其腰。謂從是不犯淫感相

擾也。可知一刻勇力。以拒誘感。致主大寵。遂屏終身之淫擾。奈何。人以告解爲虛文。以罪過爲熟路。痛悔不切。解猶未解。能振力奮修哉。

其六。天主於守誠之人。知其以不犯大誠。或自矜傲。卽不加寵照。許其重犯。蓋與其矜傲自得。寧容犯罪而痛悔。必懷謙遜之德。不留微傲在心。終至於無犯而後已。

其七。或由於不謹外五官。五官各有攸職。一不謹嚴誘感。遂入。是何異於開門揖盜乎。故必防備加嚴。庶

免再犯。經紀達味德王素獲天主寵愛。因目不謹持。視美婦。遂陷誘惑。私犯淫誡。又聖人伯爾納多。幼之市。適女對行。不期而視。立時悔責。自加重罰。時天寒。解衣赤身入凍池。豫絕慾萌。從是常淨無擾。終守童貞焉。其餘聖德不可殫述。畧陳二行。以爲世鑒。

其八。或由於不謹。內三司。內三司者。亦有攸職。一不謹惕。凡有知識。輒逞聰明。輒起嗜慾。發不肯制。或愈制愈發。其端肇於平日不矜持也。

其九。或由於不慎微。蓋陷於誘惑。不始於巨。而肇於

微微也者。幾之先見者也。古人誠意慎獨。所爭只在
隱微。蓋以 天主鑒臨。無微不燭。微之不慎。譬之涓
流不已。遂成江湖。燭火不已。遂至燎原。豈非不防微
杜漸所至哉。但於其微者慎之。起念處切莫放過。則
不復大犯矣。

其十。或由於所求之缺。夫所求。靈魂之飲食也。肉身
缺外攝。則手足痿痺。神魂缺內功。則智力昏弱。定罹
魔計矣。故人必祈求無缺。始得 上主覆庇。加力量
以勝三讐。照明悟以遠四非。庶仗 主大恩。可望無

大犯耳。

或曰。十端皆引靈魂正道。必由此以陟天階。第人積罪所染。雖一時解淨。未必斬截罪根。幡然易轍。似宜從寬。蓋天下事。寬則成。迫則壞。譬以竹爲器。必假火以爇之。慢爇則或方。或圓。始成有用之物。又譬以玉爲環。必假工以琢之。漸琢則或花。或素。始爲不棄之材。竹急必折。玉急必裂。將何補焉。曰。有宜緩而緩者。有宜急而急者。或緩而急。爲有所成。不亦宜乎。或緩而急。致有所壞。則不宜矣。緩如爇竹爲器。琢玉爲環。

宜予之漸。否則兩者俱傷。急如廣廈被火。稚子墮淵。稍一遲救。則無及矣。故罪端易熾。不急撲滅。卽遭水火。以燼其靈。罪狀浸淫。不急防維。必至溺性而下墮。是可緩視之耶。人旣知切近之殃。後成大患。不急自斬截。伊誰之咎。惟神父識其禍迫。亟欲斬斷其罪根。解其罪狀。諄諄勸戒。務俾不復纏染。豈好爲是煩數哉。誠以援救如是其急也。且人之改過更新。固須口解。尤須真切心悔。更須追究原初罪根。勉力斬絕。若徒陳說解淨。容日斬除。實痛悔不真。罪恐必復發也。

語有云去疾莫如盡亦在急爲之而已矣

存寵

寵曷言乎存也。曰。吾主耶穌受難前一夕。將謝人歸父。建立聖體大禮。昇付人領。先有聖洗告解二規。將人入教前後二種諸罪。無不盡滌。因以存聖寵而養靈心之神命。若上古福地中。天主種生命之樹。欲人食其實以存形命。奇矣愛矣。凡有領過聖洗。常赴告解。澡雪身心者。聖寵自生。宜存養勿忘。會須領聖體矣。

聖體何意

夫聖體爲耶穌之元體。乃活體也。全包吾主耶穌聖身聖血聖魂。卽三位一體無不具備。何者耶穌爲天主聖子降生。則聖子之性體爲聖父內照所生。卽聖父之性體也。其聖神則聖父與聖子互發之愛。則聖神亦共成一性體也。故耶穌所在聖父聖神俱在焉。夫一聖體而天主三位咸赫臨之。可知古今最尊貴。莫聖體若矣。用功最嚴密處。亦莫領聖體若矣。蓋聖體之功。恭行一次。勝誦聖經幾千百。

擧正統 卷六 三十一
遍也。齋克幾千百日也。緣誦經齋克。不過一已微功。恭領聖體。則藉吾主無限之功。以翼之。其蒙恩佑。豈淺鮮哉。

或問 耶穌以何物變成聖體聖血。曰。用純麥麵餅成聖體。用葡萄酒成聖血。所恃吾主耶穌一言。卽是吾體吾血。麵酒兩自立體。已盡脫去。惟二體之味。及諸依賴之情。仍舊不變。嗣後宗徒及鐸德。承任奉祭。天主之權。仰恃主能。亦只用麵酒二物。口誦聖經。立成聖體聖血矣。

解疑

或問麵酒受聖以後。是誠耶穌聖體矣。麵酒之味。及諸依賴之情不變。何也。曰。吾主耶穌。因人糞領聖體。將已性體。藏在麵酒依賴情味中。令人不得明見。耶穌真體真血。設見真體真血。則人不敢領矣。又天主取無生之物。變化已之體血。是堅人之信。以增人德功。教友惟當誠信。耶穌之言。以用所見。所食之模。麵酒之味。色。氣。象。不必計也。

又問麵酒之味。及諸依賴之情不變。恐未必成聖體。

聖血。曰。請論 天主生物之義。以釋此疑。 天主生物。其義有三。一從無生有。二以類傳類。三用物生物。夫能用物生物。以類傳類。甚至從無生有。極難之事。天主全能爲之不難。何獨於聖體血而疑之。况 耶穌當日經記第一聖蹟。加納府有新婚者。席間酒乏。耶穌令役設六罈。以清水注滿。頃盡成酒。後登山誨衆。以大麥餅五。餉五千餘人。吾 主全能。一一示人心目。令人由所見之事。可識所未見之 主能。或曰。經記聖跡。人未親見。不克遽信。曰。天主化成天地。

亦可以未見而弗信乎。卽今數粒之種。發生無數。非全能曷克至此。

或問 耶穌聖體實藏依賴情內。何以徵之。無微不至。克信也。曰。以理明告。未遽信也。曷若以身試之。夫今人飲一酒。食一麵。卽知其爲養我軀也。此以身試而輒知也。天主旣以有形之麵酒。養我之形命。卽以聖體藏於麵酒。依賴情內。以養我之神命。又何難乎。自古聖人領聖體時。或曾見甚像。在餅。或曾見寶血。滿爵。况領聖體後。貪者易爲廉。穢者易爲潔。聖蹟孔

多不克殫述。人亦盍備神功。一親試之。茲誌一二聖蹟於左。

天主降生一千二百六十餘年後。鐸德祭。天主獻聖爵時。聖血下流濕手。并及祭巾。此時教皇目見。兢兢收斂祭巾。緣此大聖蹟。每年定聖體瞻禮。向後八日內。令普天下奉教者。咸得瞻仰焉。

聖王類思時。鐸德奉祭。天主值舉揚聖體。眾人俯拜仰視。忽現吾主耶穌真容。時有臣疾報國王。願其臨視。王云。疑聖體之實者。必欲目擊。吾誠信麵酒。

受聖後必成。耶穌真體血。無俟往觀。

或問。耶穌立聖體祭禮。獨用麴酒。何也。曰。天主
與義。吾人曷能盡測。第按聖賢論義。約畧言之。麴酒
色似血肉。故取以藏其體血。一也。麴以多粒相並而
成。酒以葡萄多顆。沛汁醞釀而成。吾主用此。欲吾
輩領之。宜相親愛。如一體然。二也。又如慈母哺兒。既
以本血生之。必以本血養之。然哺之以血。必非孩赤
所宜。故變其血色成乳。乳實母血。便於子食也。吾
主既以聖體聖血救贖吾人。又欲以體血養我心。然

存血肉之色。哺我則不宜。故變我日用之物。藏體血於內。以便吾人領受。使大補吾神。得免於死罪之犯。易爲德功三也。

或問。麵像寸許。何能容載。耶穌聖體曰。此正天主全能。勿復致疑也。卽以人世顯易者論之。寸鏡之內。可映一身之形。一瞳之小。可照天地山川之大。而小者不加闢。大者未嘗縮。况吾主全能。變化莫測哉。論鐸德奉祭。天主用麵像稍大。以便舉揚時。群衆瞻仰也。教衆所領較小。便於領受也。雖麵像有大

小。而領者蒙恩。則一焉。若析而分之。分麵像耳。未嘗分聖體也。譬之玻璃鏡。太陽照之。鏡受日光。卽現日體。若鏡既破。屢析屢分。亦屢各現一日。豈日體有析分乎。蓋由鏡既分析。隨照皆日。自無傷于體耳。且餅爲聖體。酒爲聖血。固也。然不可謂體專屬餅。血專屬酒。又司祭體血兼領。教友止領聖體。因聖血不便徧及。然血已無不全。蓋體血原不相離。血亦在體。體亦借血。天降神糧。有未可拘泥者。

或問 耶穌定立聖體前。親濯宗徒之足。何意。曰。約

有二義。一示吾人領聖體前身心罪污洗滌宜盡。一示吾人效法謙遜毋輒自矜。聖經曰。耶穌滌畢宗徒之足云。爾輩非以我爲師爲主者乎。然吾且濯爾足。爾輩亦當互相濯足相下。以徵爲我徒也。

次問定立此禮。在受難二夕前。何義。曰。恒見人之父母臨終謝世。必罄將珍貝遺厥子孫。以致眞愛。至若天主耶穌愛人。受難救贖。猶未已也。終期之前。立聖體大禮。昇與宗徒領受。是極上天下地。無有並其珍貴者。一旦付與。并令世世人類。無不可領。亦猶宗徒

時得親覲。耶穌聖容不離其懷。其愛之至爲何如。聖若望云。吾主愛人真切。至終別時。其愛愈篤。因養吾靈。以麴酒成聖體聖血之天味云。

再問 耶穌先舉聖體在手。後與宗徒。何也。曰。畧有二義。一以明變化聖體。權能全在其手。嗣後宗徒及鐸德。依命藉耶穌權能奉祭。天主以二物成聖體聖血也。二以明聖體尊貴無比。惟耶穌尊手始足相當。他人雖至聖。不敢仰覲。

又問 耶穌立聖體時。仰大父而謝。何也。曰。指天

天主允其向之所願。以聖體畀人。宜申致謝也。以示
吾輩領聖體時。當謝天主。

終問領聖體後。當何以報。曰。耶穌惟云憶我。卽真
爲報矣。嗟嗟。天主耶穌。畀聖體大恩。人雖粉裂肢
體。無可云報。乃猶慮人圖報。靡及不敢輕領也。止云
憶我則真爲報。可不記繹斯言。恒憶救贖聖體二恩。
纖慝不容。以至萬苦致死。亦所樂受矣。

愛奇

或問 天主耶穌。建立聖體大禮。何意。曰。顯愛奇之

至蓋 天主耶穌。是生吾人之大父。必宜恒存聖寵。養靈性之神命。比如生人之父。見子乏食。底於亡。必憐救之。矧 天主耶穌。見吾神力爲糧乏而弱。能不發哀憫。親爲救養乎。然吾 主耶穌。不立聖體禮。神命亦可養。而 主愛則未已也。或立他禮。而神命可以全養。 主愛猶未已也。卽揮一滴之淚。彈一珠之汗。命吾敬仰。神命亦可養。 主愛仍未已也。卽不必渾身寶血全注。止用一點之血。神命亦可以養。 主愛終未已也。必欲將已全體。統昇吾人。以養神命。命

吾領之。因以信望愛諸德上與主體合爲一體。

主情始恆愛奇之至也。

推論聖體之恩爲當時聖人可矣。爲後世聖人可矣。

乃爲自古及今。以至天地終窮。天下之罪人而肆養

之。且爲賣已者。冒領者。悉付之。然則天主之愛不

亦廣乎。此愛惟一。天主有之。惟一。天主子副之

耳。推主之願。當其降孕之時。卽欲充滿。豈待三十

三年以後哉。蓋緣大父之意如是。不得不待時而

成。故三十三載以前。未嘗一時置諸懷。及時至而願

滿。所謂歷年久而澤被益弘。如烈火之熾。莫能熄耳。
嗚呼。耶穌之尊。天主也。耶穌之聖體。天主
之聖體也。以天主之尊之聖體。不但爲救贖我罪
而死。以養吾靈。爲吾神日用糧也。且耶穌之聖體
付人。而人卽一領。終身足矣。又或一年一次領可也。
而耶穌之情。還願吾人時刻領之。其愛始滿。吾人
何可不體。主心。而以其願爲我願乎。

聖薄納文杜臘。每日祭。主領聖體。忽自警曰。吾大
罪人。曷敢日親吾主。因遲滯以畧表敬畏之意。一

日 天主耶穌顯示之曰。人以敬畏聖體不敢親。不若想慕聖體而領之。

存寵何知

問聖體存養聖寵。何以知之。曰。吾主勸勵世人領受聖體曰。世人不領聖體。不領聖血。弗懷生命。又曰。凡領聖體。領聖血。必獲常生。俾之復活焉。又曰。咸存生命。以迨無窮。今日勸勵世人。期於領受聖體。殆謂此也。否則冀獲常生。冀望存寵。奚可得歟。

問 耶穌聖體。存養靈魂之大命。奚以明其然。曰。聖

體靈性之飲食也。吾人日用飲食。充解口腹飢渴。存
養肉身之命。惟聖體真實飲食。充解靈神饑渴。存養
超性之命。由此彌加德力。弗獲死罪。俾形神得以常
生。故耶穌聖體。包舉三義。一固守聖寵。二永得天
福。三保全肉身。審日復活。永永常生。人特未領聖體。
不免私意揣疑。誠能自質無慚。隨領卽驗。德力有加。
惟行已多愆。自質有歉。妄領獲罪。則不能有驗耳。卽
今教行各方。凡奉教者。行其禮。守其規。必俾舊染日
消。諸德遞進。人人皆可自驗也。設如能恆守而勿失。

奚難優入聖域哉

存養形命

茲論 耶穌聖體存養神命誠不虛也抑亦存養形命昔有隱修二聖一名類斯一名厄白耳都斯每日敬領聖體神形咸飽四旬不嗜世味一聖女值復活瞻禮領聖體一次默想主恩竟二年未嘗世味此一徵也

經記聖厄理亞知有讐害徙居故土路遙力弱倦寐樹下嘆曰我力不堪自分死此矣言未已天主遣

天神携一麵餅呼之曰醒。而享此前途迂峻。聖士醒見餅遂謝。主享之。倏爾形體增健。四旬弗饑。弗乏。鼓力前行。果窮峻嶺。愜所願焉。此聖蹟者。預顯示聖體像。養身加力如此。則聖體之實何如。此一徵也。又聖女嘉大利納。染疾胃衰。飲食輒嘔。凝思注想。願得領受聖體。迨領心神大爽。氣力倍增。女伴奇之。指爲天上神品。此又一徵也。

雖然。此特顯現於形體耳。若夫增養德力。固無日不示奇異。人或未之見。由其所見。以達於所不見。曷不

試之乎

得天常生

一論天福常生。二大神命。明知聖體存養聖寵勿底於亡。必令人死後永存之。形謝而神上升。得天福與之常生。是爲靈魂二種大命。

問奉聖教者。一領洗卽死。有孩童亦領洗未得領聖體。更有買買然不知領者。如無大犯。亦必存聖寵。歿後竟得常生。何曰領聖體得常生。曰。聖洗告解諸禮。依規而行。必得聖寵。必得天國。但此聖寵皆從聖體。

而坐。如河流江濤。咸本於海。然夫領洗者。或未及行他禮。或行告解禮。皆得從聖體所生之寵。人若果領聖體。其得寵不更便捷乎。以耶穌之聖體。合於吾人之性體。以此思寵。寵可知矣。至于升天之後。別有奇妙。不可名言。譬之爲學。有親炙者。有私淑者。亦自不同耳。

問審判日。人形俱得復活。何云領聖體者必復活乎。曰。領聖體者。不但爲公義。亦爲特義。人若時親耶穌聖體。猶之左右近臣。元首股肱。相爲一體。別有奇

妙其未領者猶之疏越遠臣黜陟幽明留俟考績雖
肉身俱復活各有差等也

領聖體三要

一領聖體者須知何故何時何心有三要焉

何故宜領

茲論何故宜領厥義甚深厥恩罔極奉 主教者烏
可不明其故哉吾人在世雖一時一事沐人之惠猶
必盡志盡物以伸吾敬否則亦識認其爲何如恩而
謝之答之且更有所求之矧皇皇 大主恩難悉數

昭事之義。何獨不然。以言乎敬。則天主尊無可尚。貴無可加。吾儕小子。視極尊極貴之天主。敬宜何如。以言乎認。則我非大主。云胡得生。云胡得安。大主極生我。養我之恩。認宜何如。以言乎謝。則救贖爲親愛之極。謝宜何如。以言乎望。則天國常生備其賞。望宜何如。以言乎答。則我力最怠。德何以立。惟主眷佑。可幸無愆。答何容望。以言乎求。則吾身有罪。永罰誰逭。惟主赦宥。可免真禍。求曷可怠。凡此敬之。認之。謝之。望之。答之。求之。皆人情之所宜然。而豈人

情之所能盡哉。蓋天主之尊貴無極。天主之恩德亦無極。以我負罪者區區之誠。雖盡上古犧牲菓穀之禮。不可以言報。是故吾主降生。廢古教牲牲之典。定立聖體之規。以爲吾人祭獻。天主之禮。如其降生。豎十字架上。自獻於聖父。以爲吾人贖罪之價。人惟領聖體祭獻。天主纔稱仰答。天主蓋祭非我之祭。是以耶穌之祭。祭天主也。敬非吾之敬。是以耶穌之敬。敬天主也。認非我之認。是以耶穌之認。認天主也。謝非我之謝。是以耶穌

耶穌之謝。謝天主也。答非我之答。是以耶穌之答。答天主也。求非我之求。是以耶穌之求。求天主也。則禮不繁而最貴。不褻而至誠。可以上格。主心。下宥已罪。聖體之恩。詎不大哉。吾主愛人如此。而人不發真慕之心。仰祈吾主預備神功。以爲領受其負大恩甚矣。

再論何故宜領。一則遵主命也。蓋耶穌建立是禮。命吾儕領之。爲永生之藥。苟非親諭。雖大聖疇敢領乎。

二則聖體爲靈神之糧。吾人欲救形命。尚須飲食。矧
增力量。保神命。不思日用之神糧乎。

三則人身有內火。恒鑠元行之精。則藉世味以補之。
人心有私慾。恒鑠秉彝之德。必藉聖體以益之。苟不
領聖體。則私慾長。神力憊矣。

四則聖體如兵器。當恒執持爲捍衛。蓋三譬之誘惑。
甚於三軍之攻擊。非恃聖體。何以戰勝邪誘哉。

五則上主欲人習於道。進於德。聖體如參苓。能資
益其精力。令光澤而強健焉。

六則引人恒憶其苦。彌感其恩。永發熱愛之情。與聖體相合爲一也。然則聖體之禮。豈細故哉。

何時宜領

茲論歲時。必於壯年。明達斯禮。恒赴告解滌罪俾心志堅定。以沾主恩。乃許領焉。稽泰西各方。自孩童稍長。十歲以上。明達聖教諸禮。皆得領聖體。

若論瞻禮。或大瞻禮。或主日。可得赴領。而於耶穌復活爲最。總無定規。聽神父俞允。便可領之。普天下耶穌會士。建立聖堂。勸崇教者。每月於主日瞻禮。赴

堂洗滌心神。其中得領聖體者。所在都有。不克枚舉。若敝府罷肋睦。同日領聖體者。或三四萬以外人。至於大德之士。或三日。或每日。以宗徒規訓。獲主聖寵。今教衆忽此懿規。故詣德者鮮。若愚蒙童幼。於斯禮未達。則未可遽領也。

凡人病危。或險患。告解既明。則當領聖體。以求善終。得升天之神資。蓋臨終一時。最爲吃緊。不獲善終。則一生之功。行必敗。如獲善終。則生平之罪。缺可補。故懇領聖體。一以堅信。望愛諸德。不被魔誘。一以滌緣。

染諸惡。使往慝全消。要以吾之罪重。雖獲全解。恐有
痛悔不切。省察不到。告解不詳。故藉聖體以蒙主
寵。可望全赦也。猶遠行者。必備路費。必求伴侶指引
焉。夫生死之界。幽明之關。所行最遠。若領聖體。則以
吾主爲神糧。爲伴侶指引。其幸莫大。可不仰望切
求哉。

或曰。設病時力弱。不克赴堂。奈何。曰。若病者之室潔
淨。則宜求神父至其家。行彌撒禮。以便領也。不然。則
當另商於神父。如不便實領。必立心望領。以獲主

禱。

或問病者不便實領聖體。乃立心仰望神領。其實領神領異同何如。曰。神領者。心志極其仰慕。所備善功。與實領者同願。乃於奉彌撒時。存想領之。然亦不拘何時何所。但動真切之念。懇祈吾主。降我心。治我疾。卽所謂神領也。

又問神領所受恩效多寡如何。曰。實領與神領。其恩效之多寡。原無分量。隨其切於愛主之心而已。若實領而心不切者。不如神領而心切。受恩彌深也。然

論其大凡。功夫齊備。神領不如實領之功遠矣。

昔聖斯大尼老。小王太子也。一生兩次願領聖體。不得其便。一因病危。不克實領。想慕誠切。天主遣聖

女罷耳把辣。二位天神。敬送聖體。滿其冀願。二年十

七。願進。耶穌會。離本鄉六千里之遙。勇往羅瑪府。

途遇。主堂。時無彌撒。欲領聖體。不得。亦切心祈求。

天主鑒其誠。遣一天神。發現。付之聖體。斯大尼老因

得實領云。

昔有一奉教者。欲領聖體。神父不允。將以俟其再懇

其人未克領回。遂責已之薄德寡行。弗蒙命允。朝夕
哀籲。所以必領聖體爲幸。一日堂中瞻禮。神父舉揚
聖體。忽落一片。遍覓無獲。其人云。適祭主時。曾有
一片飛入余口。想卽神父之所落也。衆友驚訝。細問
何以得此聖寵。始知虔領之故。是可見主日在茲。
無不從人所願。人自遠。天主。天主何曾棄絕人乎。
前篇言解罪之要數端。至于領聖體。其要
理約畧相同。故不贅言。當叅會其旨可也。

何心宜領

茲論領聖體者。又須知領前領時領後三敬。

領前何敬

人必心有一至尊至潔之堂階。可以爲安宅。又以信
望愛爲聖臺。以哀矜爲陳設。以謙忍爲黼座。以持誦
祈禱爲馨香。以固守十誠爲四壁戶牖。而後領至尊
至潔之聖體。定安不遷也。否則私慾穢濁。不亦反獲
罪戾乎。所以領聖體前。凡有大愆。務須預行告解。卽
告解全矣。此時悔之尤悔。解之尤解。更蒙全赦。更加
聖寵。如明鏡屢磨。纖翳全無也。慎之省之。

昔有二婦。曾犯大罪。主教知而憐之。求 天主啓牖

悔滌。一日二婦與在教者同領聖體。主教見眾人中或面發黑色。或面發紅色。有似爐炭。兩眼迸裂。血流不止。或身衣潔白。面發光彩。前二婦也。俄有天神指示曰。彼面黑者。污穢不潔。面紅者。暴戾不良。誹謗爲惡。皆冒領聖體。至有是殃。此之衣白有光者。未領聖體前。心神清潔。粹白無瑕。既領聖體後。天主加之。聖寵精潔百倍於昔矣。

東洋一教婦。罪染不潔。冒領聖體。大慈主俟其後悔。姑寬容之。暨告解者數。乃不潔之罪終隱。遇瞻禮。

日。復求領聖體。大主命魔僂之。值神父付聖體時。

見主堂數椽黑氣下透。一魔身如毒蟒。有二翼。盤旋斗拱間。目注不潔婦。厲聲曰。此婦犯邪淫之誡。不告者六次。大主容其痛悔。猶怙終不告。妄領聖體。

今命我僂之。言訖。擒其婦去。頃復來。似又有所擒。神父亟畫十字。叩諸教婦。有隱罪未告者。急宜悔告。衆皆戰慄。因復告解。而魔始退。噫。可懼哉。靈不潔而領聖體。猶人深藏利劍於腹。偕藏以死也。故宗徒葆琛曰。領聖體者。各宜自省。若有罪。肩領自受。主判爲

聖體之罪人矣。經紀茹答惡徒。污靈領主。魔入其
心。自縊而亡。永獄受苦。豈不足鑒哉。

故領聖體者。虔恭敬謹。自不必言。更宜存想領聖體
時之畏懼。尤爲吃緊。如曰。我領聖體爲何。爲備死候
也。設我一領聖體。便爾謝世。其告解痛悔。應何如乎。
必當視此身心。萬分精潔。勿留些微過愆。于煉獄之
苦也。又設我今日病危。求領聖體。其將一生所行過
差。不容一點留戀。自當盡情告解矣。領聖體者。其可
忽哉。

聖會有大德士。日日防死。凡祭。主時。小心解罪。靈神潔白。領聖體後。又兢兢備死。祈禱。主救。雖微疵細過。真悔切痛。如此二十載。一日未嘗間斷。及二十年後。有病將終。一友往視。謂爾病危矣。宜備善終。修士答曰。吾謝。主庇二十年前。日領聖體。向備此功。今茲何爲。惟望。主慈。援我升天而已。

或問領聖體前。雖已細省告解。萬一臨領之際。再想一大端。忘失未解者。奈何。曰。有便可解。卽當求解。或不便。亦必深悔。定志速告。方可權領。望。主垂宥也。

或問將領聖體前。嚴飭若何。曰。宜預備神功。前一日。先虔恭至堂。將往。失細省悔解。不使片污留心。復求神父允領聖體。卽宜節飲食。清夢寐。行鞭策之苦功。發仰慕之歡心。越晨虛腹到堂瞻禮。倘半夜後有湯藥茶水誤入口者。卽稟明神父。是日不敢領聖體。惟病危宜領者。雖已服藥。權可許領。

領時何敬

或問領聖體時。敬謹若何。曰。身無敢動。手無敢舉。目無他視。耳無他聽。接領聖體無齒嚼。無口言。毋吐唾。

毋妄念。從容吞嚙。一刻之間。飲食不沾口。惟記憶。

耶穌救贖諸恩。或求 聖母赦我輕慢其聖子之罪。

或想天神視聖體臨我胸中。卽以我心爲 主寶座。

而奉敬之。并冀 主之大愛。不嫌我靈之穢。或想吾

主耶穌已臨我心。我所求神恩。一一深願允錫。而吾

何德以謝。惟永永敬愛 天主而已。

又想設有天神報我升天。中心暢樂。詎非滿足。然猶

死後升天。得覩 天主聖容爲樂。若領受聖體。則領

天主本體於胸中。較之升天之恩。此尤至大。何也。死

後升天。享見聖容。而無 天主明威降臨我心。惟領
聖體者。雖未覩聖容。 天主明威已臨我胸。故也。譬
之國王寵愛二臣。一則令侍左右。一則恒臨其家。由
是而推。親臨者。不更加愛乎。况人領聖體。實受升天
之符券也。

領後何敬

或問領聖體後。功夫何如。曰。宜用默想七端。每日溫
釋存養功夫。乾惕對越。出王游衍。無不與俱。

首日如請嚴師。法其容止。聽其教誨。少拂若訓。便取

嗔責。戰兢惕慮。無敢怠荒。

次日如事嚴父。既賴其贍養。又憚其督責。比如父之創業垂統。有產以遺我。我何患夫困阨。父積功累仁。有德以遺我。我何患夫繩武。產則富有。德乃日新。斯爲孝子。不然。稍生惰端。逆厥父矣。罪可道乎。

三日。如依慈母。追思吾主耶穌爲保赤子。加意誠

求。以血化乳。爲我日用糧。非但以已養子。實以已之體養子也。卽嬰孩無知。每多自致疾病。又復疴癢相關。憂心孔迫。食以已乳。不忍寄食於人。爲寄食不肥。

也。且又分其愛嫡之心。又想產母臨盆。身死子活。吾
主十字架受難。不惜一死。救活萬世之子。又以浩博
之乳。飲我後人。此恩此德。中心藏之。何日忘之。益以
天主引人升天。不貴徒然望。主。正須時刻懷。主。
故聖經記。耶穌曰。領予體。領予血。伊懷予。予懷伊。
此之謂也。

四日。如太陽照臨。大發熱光。無幽不燭。不敢復作陰
翳。想無物不生。不敢復作戕賊。想無時不曛。不敢復
作冷淡。想無日不旦。不敢復作昏夜。想且。主之視

聽明威萬倍太陽。上透定吉界之光。下徹屋漏中之
隱。莫現莫顯者此也。

第五日。實認耶穌真體。論形則具五官。論性則備
三司。靈神現存。寶血復注。加以極謙極忍之德。因爲
極貴極尊之神。寄居吾心。卽引我同昇天國。必一塵
不染。始可無翼而飛。不然吾懼。主昇而我墜也。

第六日。想耶穌聖體雖一。實兼三位。以化成天地
之。大父。火舌降臨之。聖神。同吾十字架上之。

聖子。皇皇。聖三。莫麗吾心。我生何等榮福。我心曷

敢背馳。永時永日永歲。存想曷有既乎。

第七日。若 天主微行巡狩。法駕猝臨。莫不震疊。論巡狩。則宜除道郊迎。論微行。則宜隨時隄備。夜則巡警。昏則燎望。罔敢逆命橫行。深懼不測。自干大犯。昔元祖食菓而致無窮永殃。况食聖體而猶敢背聖體乎。厥罪宜何如也。

再論領聖體後。心之存想。一如 聖母領報。 天主聖子降孕於腹。其忻忭宜何如。其敬愛宜何如。其保守宜何如。領聖體者。能推 聖母領報時之心。敬謹

自不能已矣。此存想者一也。

又如聖婦依撒伯爾蒙聖母之幸。卽恭賀曰。女中

爾爲殊福。爾胎中子尤爲殊福。我何德能而使吾

主之母遠來顧我。若翰在母腹時亦欣躍。此惟爲

聖母腹中已孕吾主耶穌故也。今我全聖體降臨

於心。天神聖人莫不尊貴視我。而我敬謹存養。又當

何若。此其二也。

又想吾主耶穌降誕時。聖母先敬拜。次抱乳。繼

以身心供獻。今我領主聖體。其敬拜宜何禮。熱愛

宜何心。供獻宜何物。自當小心虔恭之至。此其三也。
又如三王來朝。以一千三百里之遙。躬行於祁寒之
日。俯身於馬槽之下。以親耶穌之足。其信之篤。愛
之熱。何如。今我領主聖體於心。不必遠奔他國。歷
冬寒。詣馬房。而時親吾主之體。信篤愛熱。寧不更
甚。此其四也。

又如大義德士西默完篤望。天主將慰本國。聖
神歸厥心。令詣聖殿。適聖母偕聖若瑟懷吾
主耶穌入堂。欲行定禮。西默完迓捧懷。主頌揚

天主曰。請主如昔許兮。命僕安謝世兮。夫以片時
懷捧吾主。不勝欣喜而願謝世。今我時領聖體時
捧天主在懷。欣樂大滿於心。更當何如此其五也
又想吾主耶穌在世時。有婦病血漏十餘年。望得
親摸耶穌之衣。卽得病痊。乃擠入叢衆手點耶
穌後裾。病果立痊。恆其願望。夫耶穌以衣裾之微
近之者卽顯其恩德。救療危篤之病。今吾神染罪病
有甚於血漏者。幸獲領受聖體。不但一指點之。而吾
幸全體懷之。不但一衣之裾。而耶穌亦全體付之。

沉疴之起。可必望也。聖醫恩德。何以謝哉。此其六也。
聖薄而濟亞。以諸侯嚴修進。耶穌會有友詢曰。用

何敬心以領聖體。答曰。領前三日。每日想至尊至極
之聖體。先懷畏懼。想慕耶穌之意。領後三日。每日

想聖體之恩。其大難名。向天主耶穌。以敬以愛。以

謝。以望。以答。以求。必不可無。吾輩敬領聖體。領前領

後。亦常常存是心。嗣後聖類。思以國王太子。棄世貞

修進。耶穌會承前聖之訓。每主日依規領聖體。凡

前三日。專奉三位一體。初日求聖父賜聖子降

已心。次日求 聖子。不棄罪人。惠然肯降。三日求

聖神。賜之愛。主愛人。熱腸。以備受恩之地。至領聖

體日。總求三位洪恩。其後三日。每日專謝各位。七日之內。無一日不存想聖體大禮。及談領聖體事。真切有味。俾左右聽者。大發熱心。此正吾儕倣倣之表也。此聖人孩時卽領聖體。從此時常至謹敬領。得被大寵。志念貞潔。一生無大過。上言推美聖人。欲人知聖體大德。虔心領受。必蒙大罪之赦。必得私欲之剋。誘感從此可絕。祈求不難見允。吾人信心效法。其效驗

誰不如之耶。或問多友領聖體後。其中未盡遽成大德。反有肆行違誠者。何也。曰。領聖體前。一者或負罪。冒領。非惟不獲聖寵。定罹極罰。一者平昔勤行告解。雖無大過。未知聖體與義。輕忽求領。不無易視之心。則領時亦安能仰賴大寵。合觀前聖之敬領聖體。卽知反是之獲戾甚矣。所以教友領聖體後。宜自省察。若果無功可稽。有罪滋長。畢竟是領聖體前未虔。或領聖體後怠忽。則其惕厲更當何如。推論人之負罪。除大過不必言。卽或小過。揆厥所由。一者偶不及持。

而犯無心之失。一者明知其非。而姑爲之。設在領聖體前後。人或蹈此。不免自失聖體大庇。豈能與往聖相同耶。且吾人有過。原不在大人之敬。主。比子事親。設孝子時刻夔夔。如無愉色婉容。便不得親之喜悅。若謂領聖體者。或有小過。不招。天主之怒。當不其然。余總以要言勗之。凡人領聖體前。勿有大罪在身。卽纖微過失。亦宜悔改。昔有聖方濟各。天神發現。以玻璃瓶示曰。汝心潔淨。無瑕。當如是瓶。方可領聖體。若稍有微愆。如塵垢在瓶。豈得云潔。吾人領聖體。

前當思潔濯其心。領後更當時時省察。是爲領聖體之要。請一試之。定得聖體大祐。知余言之不誣矣。

余再述一顯跡。昔有二士契愛。兩相預訂。如先亡者。必求 天主許其來報所止之處。一友先亡。果現華美光明之容。於其生友前曰。我賴 天主洪恩。今得天堂永福。友問曰。爾有何功。得福如是。答曰。勤行告解之禮。真心愛領聖體。篤切敬謹。行此二功。無罪可煉。心潔無瑕。獲天福也。驗此。吾人疇不欲獲享天福。第於生時踐聖人之迹。死後定得天堂永福。如生時

徒存外貌。內行未純。則匪惟不獲永福。必招永苦矣。可不慎哉。

聖體預像

論聖體大禮。天主先立預像。古如德亞國人。被惡王殘虐。屈令事魔。群然遠遁。至曠野絕用糧。饑餒難忍。天主命天神廣施瑪納。每至初曉。徧滿豐地。纍如珠。任人檢食。其味之美。隨人所向。無不快口適心。但太陽將升。取則無益矣。先賢解曰。此聖體預像也。吾人遠魔闢修。中道難止。非猶夫此。封間乎。若無

養神之糧。神命危矣。何異饑餒無力。天主定立聖體以養神命。領者備該無窮德味。傲者能謙。貪者能廉。暴者能仁。忿者能忍。亦猶人所向無不滌慮洗心。比之瑪納。更何如恩乎。但非夙興勤用神功。雖冒領聖體。不如不領。領聖體者可不省哉。

古先知匝加利亞預曉聖體大禮。稱爲簡閱者之糧。養童貞之酒。蓋預言吾主耶穌爲萬世聖教之宗。而立新教祭禮。當大祭之際。以麴酒之像。實藏聖體。聖血於中。以養人神魂。而加其貞潔也。

又論 天主開闢天地之初。造一福地。卽元祖亞當所居。特生一樹菓。厥名長生。蓋爲吾人形軀。其內有元火。熾盛上升。必損耗形命。令食此菓。體血調和。生命得延。天主愛人形軀。且生如是菓。至於愛人靈魂。寧有旣乎。有不慮其私慾紛起。至戕害其神命乎。故定立聖體大禮。命人領之。遏制私慾。常令性靈光潔。其神命常存。良由是矣。

求領禱文

啞。維茲聖體。領之何爲。耶穌聖身。血聖魂。無不

具備。聖父聖子聖神。允咸赫臨。重之人。何容妄
領。但吾主勸諭領者。必獲天堂常生。又何敢不領。
今我神糧匱乏。力量虛微。願滌我心。願堅我德。慎我
言動。行我苦功。提正抑邪。心切神領。庶幾鑒此微誠。
不嫌愚蒙。特賜實領。臨格我心。常存寵照。 亞孟。

已領禱文

我謝 天主。我感 天主。今日臨我胸中。比死後援
我昇天。厥恩更親。厥功更大。我今永時永日永歲常
憶 天主救贖之奇愛。常思 聖母敬供之隆情。常

如三王來朝之盛禮。周日存想。一生不變。庶得天
主。常存我心。常持我口。常保我身。亞孟。

提正編卷之六終





